



經典導讀：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的臺灣》

吳密察

經典導讀：

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的臺灣》*

吳密察**

導言：一個人與一部書

臺灣史研究的經典有那些呢？這個問題可能因為不同的人而會有不同的看法，也可能會因為不同的定義而會有不同的答案。但以我來看，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的臺灣》(1929)，總應該可以說得上是經典了吧。我說它是可以算得上是經典，是基於以下的幾個原因。第一，它具有「超越時空」的價值。第二，它具有「研究典範」的意義。所謂「超越時空」的價值，是指它不只限於一時、一地，而是被不同時代、不同地區的人認為具有價值。所謂「研究典範」的意義，是指它所提出的研究課題、研究方法，可以被繼承、被不斷深化。臺灣史研究的範疇裡，或許可以另外舉出一些優秀的著作，但是要同時具備上述兩種意義的並不是很多。我想舉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的臺灣》為經典，大家應該會有共識、可以首肯的吧！

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的臺灣》，1929 年由日本知名的岩波書店出版；¹ 1963-65 年編輯出版《矢內原忠雄全集》時，又被收入其中。² 1988 年，該書出版將近 60 年後，岩波書店又出版了一個復刻版。³ 2001 年，岩波書店又委請若林

* 本文根據 2015 年 12 月 2 日於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臺灣經典導讀系列講座」之演講內容增修而成。

** 故宮博物院院長（2022 年 12 月時）。

¹ 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の臺灣》（東京：岩波書店，1929）。

² 矢內原忠雄，《矢內原忠雄全集》（東京：岩波書店，1963-65）。《帝國主義下の臺灣》被收錄於此全集的第 2 卷。

³ 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の台湾》（東京：岩波書店，1988）。此復刻版出來之後，臺灣專門販賣日文書籍的鴻儒堂也立刻於 1989 年「復刻」了這個復刻版。

正丈教授對它做了詳細的註解、解說後，重新以普及版的形式出版，列入岩波書店的「岩波現代文庫」。⁴ 所以說，矢內原這部著作即使出版距今已經 90 年以上，但還是不斷有人在閱讀它，而且將它當成必須精讀、註解的重要著作。

就讀者的空間廣度來說，據說該書出版後立刻於 1930 年被翻譯成中文出版，1934 年也出現了俄文翻譯本。⁵ 本書出版後曾經被臺灣總督府禁止在臺灣流通（即，當時是總督府的「禁書」），⁶ 但當時似乎已經受到臺灣知識分子的相當重視。⁷ 戰後在臺灣則先後出現了多種翻譯本。1952 年，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就早早出版了中文譯本。⁸ 1956 年，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又出版了另一個中文翻譯本。⁹ 2004 年，吳三連臺灣史料中心又出版了新的中文翻譯本。¹⁰ 本書在臺灣受到如此的重視，多次翻譯出版，自然就說明了它的重要性。

一般來說，既然要介紹的是有關臺灣研究的經典，應該主要談作品（經典）的本身，但是這部經典的作者也很重要。因此，我們這次並不只是要來介紹一本書——《帝國主義下的臺灣》；還要來介紹一個人，也就是這部經典的作者矢內原忠雄。

關於作者矢內原忠雄

首先，先提醒大家。矢內原忠雄，姓矢內，名忠雄；不是姓矢內，名原忠雄。因為我曾經聽過一個臺灣史的老師將它搞錯了，所以順便提醒一下（還有一個類似的例子：森丑之助，姓森，名丑之助；不是姓森丑，名之助）。矢內原忠雄，

⁴ 若林正丈編，《矢內原忠雄『帝國主義下の台湾』精読》（東京：岩波書店，2001），列入「岩波現代文庫」學術第 62 種。但此《精讀》本只收錄該書中的第一章，即〈帝國主義下の台湾〉，而未收錄原來該書中的第二章〈台湾糖業帝國主義〉。

⁵ 據說該中譯本由楊開渠翻譯，1930 年神州國光出版社出版；俄文翻譯本由莫斯科國立經濟出版所出版。但這兩個譯本，我都未能實際確認。

⁶ 此書被總督府禁止流通的證據，見於《臺灣出版警察報》第 7 號（1930 年 2 月）。禁止的理由為「非難臺灣之資本主義式的殖民政策，討論政治、教育、民族運動等，其引證亦多引用曾被禁止之蔡培火著《日本々國民に与ふ》等具有偏見的觀察」。

⁷ 例如，王育德在其著作《台灣—苦悶するその歴史》（東京：弘文堂，1970）中就有一段回憶性質的記載：「《帝國主義下の臺灣》其後成為臺灣讀書人的聖經。留學日本的臺灣青年，到圖書館、研究室去找出這本書來，反覆地閱讀。我自己即使到了現在還忘不了當時的感動。」（頁 131）。

⁸ 矢內原忠雄著，陳茂源譯，《帝國主義下之臺灣》（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2），列入臺灣叢書譯文本第 1 種。翻譯者陳茂源，臺灣大學法律系教授，矢內原忠雄友人，曾於留學東京大學時代參加矢內原的讀經聚會。陳茂源翻譯本出版之際，矢內原也特別為這個中譯本寫了序文。

⁹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帝國主義下之臺灣》（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6），列入臺灣研究叢刊第 39 種。翻譯者周憲文，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主任。

¹⁰ 矢內原忠雄著，林明德譯，《帝國主義下的臺灣》（臺北：吳三連臺灣史料中心，2004）。翻譯者林明德，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教授。另，在演講紀錄增修之際，又有了交通大學黃紹恆教授的新譯本（新北：大家/遠足文化事業，2022）。

既是一個任教於東京帝國大學的殖民學政策教授、也是一個具有虔誠信仰的基督徒，這兩個身分非常完美地結合在一起。

先來介紹作為殖民政策學者的矢內原忠雄。矢內原忠雄（1893-1961），生於日本四國愛媛縣的一個西醫家庭，1910年進入舊制第一高等學校（今東京大學教養學部）就讀，參加校長新渡戶造舉辦的讀書會、內村鑑三的聖經讀書會，此後終生成為虔誠的基督教徒。1913年，進入東京帝國大學法科就讀，受新渡戶稻造、吉野作造等自由派學者的影響。

東京帝國大學於1909年，由臺灣總督府捐助成立了殖民政策學講座，首任教授就是曾任職臺灣總督府技師、糖務局長的新渡戶稻造。新渡戶於1920年改任國際聯盟事務次長，殖民政策學講座在1920年3月由矢內原忠雄繼任。但矢內原就任後不久，即於該年10月帶職留學歐洲，1923年2月回國。1926年6月，矢內原以其授課內容為基礎，撰寫出版了《殖民及殖民政策》，這可以說是矢內原殖民政策學的系統性總論。矢內原在卷首寫上：「以愛敬與感謝，將本書獻給新渡戶稻造先生」；他在該書的序中說：「我最感銘的先生的教誨之一，是尊重人格及立基於此的殖民政策論」。矢內原在此書中將殖民政策分成三種：從屬主義、同化主義、自主主義。他對這三種殖民政策的說明和評價是這樣的：從屬主義的殖民政策，是以力量將原住社會群從屬地結合於自己，殖民亦就是力量的表現。但因原住社會群亦有獨立的集團意識，因此其結果若不能完全將之殲滅，則不免遭受反抗，即「以劍而立者，亦將以劍而亡」。同化主義的殖民政策，以融合各社會群之血液、文化為理想。這種理想的理論根據是認為世界各種族本無根本性的差異，若有差異只是因為環境不同的結果，因此可以經過改變環境而達成理想。但是環境不可能快速改變，而且既然存在著不一致的自然條件，也就不可能實現同化主義殖民政策的理想。自主主義的殖民政策的理想，則是承認各社會群都有獨立的集團人格，各自在其歷史條件下盡可能地發展，但相互又透過協同合作完成人類社會的世界性結合。

矢內原認為殖民政策的歷史，已經走到了應該採取自主主義的時代了。矢內原在本書的最後（「終章 殖民政策の理想」）中，延伸聖經的經文來作為他之殖民政策論的結論：「科學也好、歷史也好，都不能對實現自主主義的殖民政策理想給予確實的保障。但可以確定一件事：被虐者的解放、沉淪者的提升、自由獨立者的和平結合。人類古已期待，今也期待，將來亦將期待。希望！信仰！」顯然，矢內原也知道即使學問是科學，也不能保證可以實現理想，保證實現理想的是信

仰。矢內原作為一個大學裡標榜科學地研究學問的殖民政策學者的同時，還強調作為一個基督徒的宗教信仰才是實現理想的保證。

矢內原的殖民政策研究，還強調實踐的行動。他說：「殖民地的問題，在帝國主義的現代，已經是學問研究的一個重要部門。〔學者〕不應該說些膨脹政策的大言壯語，重要的是，在學問上理解其中的事實關係，但也不應該止於研究上的重要性。我們〔殖民政策學者〕對於活生生的一千八百萬朝鮮人、三百八十萬臺灣島民，背負著政治上、經濟上、社會上的責任。他們有各種苦惱，我們應該如何呢？誰要為此而挺身呢？」一個朝鮮的有識者說：「不要將朝鮮當成食物！」我們不但不應該吃朝鮮、臺灣，反而要養他們吧！¹¹

就因為抱持著如上的理想與實踐立場，矢內原在《殖民及殖民政策》中不但一般性地介紹了世界各國的殖民及殖民統治政策（包括原住民政策、勞動政策、土地政策、金融政策、產業政策、財政政策），也以自主主義殖民政策的立場，評論日本之殖民政策。例如，他認為殖民地統治，不應該只是考量擴張日本國民的活動舞臺，因此應該縮小總督的獨斷專行權限，而且應該強化其監督與明確其責任，因此他正面地支持臺灣人的臺灣議會請願運動。

1926 年 6 月出版《殖民及殖民政策》的前後，矢內原也在報刊上發表了幾篇關於日本殖民統治的文章，這些文章對於日本的臺灣、朝鮮殖民統治政策及現況有很直接的批判。差不多同一時期，矢內原發表了他對於朝鮮統治的兩篇文章〈朝鮮產米增殖計畫に就て〉¹²、〈朝鮮統治の方針〉¹³。

前者，矢內原檢討了 1920 年以來的朝鮮產米增殖計畫。他認為此政策的直接受益者主要是商業、工業、金融業及農業上的資本家階級，也就是米穀貿易商、肥料・農具的移入商與製造者、土地改良工程的包商、金融業者、地主，而這些多數是日本人，至於朝鮮農家則將在此計畫實行的期間（即總督府所謂的農業轉型的過渡期），蒙受三種不利的境遇：(1) 賣出土地而喪失經濟獨立基礎，導致無產化，(2) 佃農將因此而有被轉嫁水利會費、土地改良費之虞，(3) 米穀移出激增，將使穀價騰貴，反而有害消費者的利益。

後者，矢內原檢討了 1919 年以來朝鮮統治的「文化政治」。矢內原認為 1919 年以後的文化政治之直接效果，提昇了民眾的文化慾望，但政府並未有充分的配

¹¹ 〈二百萬市民と四百萬島民〉，《帝國大學新聞》174（1926 年 7 月 12 日）。引自《矢內原忠雄全集》（東京：岩波書店，1965），第 23 卷，頁 518。

¹² 《農業經濟研究》2：1（1926 年 2 月）。

¹³ 《中央公論》41：6（1926 年 6 月）。

合作為，因此在經濟上造成朝鮮人的財政負擔，加速其販賣土地轉換貨幣，脫離了生產手段而無產化，從而更加不安、絕望、沒有前景。在統治方針方面，日本採取同化主義，並未尊重朝鮮本是一個具有 2000 年歷史的獨立國家，朝鮮乃是朝鮮人之土地、以朝鮮人為主的社會。因此，如果真正施行文化政治，則應該給予朝鮮人客觀的保障（即參政權）。參政權之具體，則是開設朝鮮議會，讓民意暢通，使朝鮮人對自己的前途有自信與希望。

1930 年代日本政府對於有關天皇的言論趨於緊縮，基督教徒的言動也受到特別的注意。1937 年 7 月蘆溝橋事件後，矢內原在雜誌上發表文章質疑政府在中國的軍事行動，受到校內外保守勢力的糾彈，演變成必須於該年 12 月辭職。一直到 1945 年 8 月日本戰敗，該年 11 月矢內原才恢復東京大學的教職。此後，矢內原先後擔任經濟學部長、教養學部長，1951-1957 定擔任該校總長（校長）。1961 年逝世。

矢內原忠雄與臺灣人

1919 年韓國爆發「三一獨立運動」以後，日本的殖民地統治改採「內地延長主義」。臺灣人也於翌年（1920）年底，順勢地發展出設置「臺灣議會」的國會請願運動。最初對於臺灣人之運動提供理論上之養分的是明治大學之泉哲教授、京都帝國大學之山本美越乃教授。這兩位教授對於殖民地統治的看法，比起當時日本實際的殖民地統治政策來說，立論都相對地開明，都主張應該給與殖民地人民參政權。山本美越乃主張在教育、經濟程度達到一定水準之後，便應該在殖民地設置特別議會，讓殖民地人民參與政治，而且他判斷臺灣在教育、經濟上已經達到應該設立臺灣議會的水準。泉哲是受到大正民主洗禮的民主主義殖民政策學者，他甚至主張「臺灣不是總督府的臺灣，而是臺灣島民的臺灣」。他的殖民政策主張直接被其臺灣人學生林呈祿、蔡式穀、鄭松筠接受，成為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理論根據。

1923 年 2 月，矢內原忠雄留學回到東京大學之後，臺灣人之反殖民地統治運動的理論陣營中又增加了一個重要的友人。1923 年末，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試圖以常設的結社來推動時，遭到總督府的彈壓（「治警事件」），臺灣人的運動暫時受到挫折。1924 年春，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主要領導人蔡培火、林呈祿連袂訪問了矢內原忠雄，這是目前我們所知的臺灣人運動者與這位東京帝國大學殖民

政策學講座教授的初遇。蔡培火當時是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重要推動者，他的運動受到日本開明基督教徒的支持。他與矢內原是如何認識的，我們雖沒有很明確的史料證明，但應該與他們彼此都是基督徒有關（或許是透過植村正久介紹的）。矢內原完全支持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矢內原在《殖民及殖民政策》裡對於日本的朝鮮、臺灣統治都主張：「尊重殖民地自主，是帝國結合的最鞏固之基礎」，而尊重殖民地自主則必須承認臺灣人、朝鮮人的參政權。與該書問世大約同時，社會上傳聞臺灣總督伊澤多喜男正夾在「東京二百萬市民之懇請與臺灣四百萬島民之輿望」之間苦惱著是否離開臺灣出任東京市長。矢內原因而發表〈二百萬市民與四百萬島民〉批評臺灣總督之「無責任」。矢內原說：臺灣總督之責任遠比東京市長來得重，但其就任在實質上也好、在形式上也好，卻完全未有臺灣島民的意見參與，其政務之執行也除了漠然的諮詢機關臺灣總督府評議會之外，沒有任何臺灣人參與之餘地，臺灣之統治完全是總督專制。而且，所謂伊澤總督所在意的「四百萬島民之輿望」，到底是總督府內之官吏和大實業家之輿望，還是真正的臺灣人之信賴呢？¹⁴

1927 年 3 月 22 日至 4 月 28 日之間，矢內原忠雄曾經來臺灣考察。他雖然是帝國大學的教授，但其考察行程卻不是完全由總督府的官方安排，而特別由蔡培火引領直接與民間的臺灣人交流。他不但到臺北的高等法院旁聽二林事件的審判，而且也由葉榮鐘引領到竹山，拜訪竹林事件所在地的當地士紳林月汀。可見，矢內原刻意不偏聽總督府方面的官方說詞，而希望可以直接聽到臺灣人的心聲。矢內原考察臺灣返回日本之後，隨即發表了一篇可以說是考察感想的文章〈臺灣に於ける政治の自由〉。¹⁵ 在這篇文章中，矢內原首先感慨日本內地真是對臺灣的情況太陌生了，一般以為臺灣今日仍是生番出草、霍亂多有，不堪居住的地方，但他來到臺灣一看，完全不是這麼一回事。「事實上，臺灣生活之生命、財產、健康的安全，比起東京等內地都遠為良好」。但矢內原這種說法，卻是另有弦外之音的，因為可以在臺灣過著快適生活的是臺灣的官吏及前官吏們。矢內原說：「令人驚訝的，除了氣候、風土比想像的好之外，政治關係更是比想像的專制」；「臺灣什麼都有，就只是欠政治上的自由」，對於總督府之政治的批評，最被嫌忌；在臺灣內地人發行之報紙便有 5 種，而且都被認定為御用報紙，卻沒有臺灣人發行的報紙，臺灣人不只沒有言論自由，也沒有言論之機關，十足是「沒有嘴巴的民眾」。

¹⁴ 〈二百萬市民と四百萬島民〉，《矢內原忠雄全集》第 23 卷，頁 515-516。

¹⁵ 原刊於《帝國大學新聞》1927 年 5 月 23 日，收於《矢內原忠雄全集》第 23 卷，頁 520-523。

1927 年 8 月，曾經在矢內原視察臺灣時招待他的葉榮鐘赴東京擔任《臺灣新民報》的記者。這時葉榮鐘曾到東京大學旁聽矢內原的課（同時旁聽的還有當時東大醫學部的臺灣學生高天成）。以後葉榮鐘甚至還參加矢內原自宅讀經聚會（後來參加讀經的還有東大法學部的陳茂源）。

1928 年 4 月，蔡培火在岩波書店出版《日本々國民に与ふ—殖民地問題解決の基調（與日本本國民書—解決殖民地問題之基調）》，向日本人傾吐臺灣人的心聲與要求。矢內原忠雄為該書寫序，指出殖民地是資本家生產特別利潤的場所，總督府官吏則是這些資本家利益的擁護者，但是（日本）國民卻未意識到自己之可以快適地消費殖民地的商品，卻是建立在剝削殖民地勞動者之基礎上的。日本政府應該給予殖民地人民參政權、適當之教育，強調蔡培火這本書是「被統治者〔按，臺灣人〕中的有識者」對於日本統治的「政治實感之書」，「應聽者〔按，指日本政府及國民〕，宜聽之」！

關於《帝國主義下的臺灣》

1926 年出版的《殖民及植民政策》雖然主要在總體性地介紹殖民政策，但是已經在每一章節裡簡單地涉及了日本的相關政策，加上 1926 年、1927 年的幾篇關於朝鮮、臺灣的文章，我們已經可以看出矢內原對於日本之殖民政策的基本主張和立場。1927 年訪問臺灣，可能是矢內原忠雄對於自己之臺灣殖民地理解的一次實地驗證。1928 年矢內原幾乎同時地發表了〈帝國主義下の臺灣〉（《國家學會雜誌》第 42 卷第 5-9 號〔1928.05-09〕）、〈臺灣糖業帝國主義〉（《經濟學論集》第 7 卷第 1 號〔1928.07〕）。1929 年 10 月，這兩篇論文彙成一書，由岩波書店出版為《帝國主義下の臺灣》。

矢內原在《帝國主義下的臺灣》這本書的「序」中，對於他自己的研究之特徵有非常明白的說明，對於理解這本書有很重要的參考價值，因此我將它引述於下：

第一，本書之內容可以說包括經濟、政治、法制、教育等各方面之問題，但我最用力的是經濟發展，其他方面則只是簡略地記述。其他方面並不是不重要，而是因為我的研究主要是經濟所致。而且，日本之臺灣統治的各種政策，向來是以經濟發展為主要著眼而進行的，不，日本對臺灣的經濟

要求，才是決定臺灣統治各種政策的最有力原因，因此欲探討臺灣統治的意義，其研究之主力當然應該放在經濟關係的分析。

第二，本書並非不作事實的歷史敘述，但我主要致力的是在於說明事實的意義。日本領有之後的臺灣狀勢，其沿革及現狀的事實記述，不乏臺灣總督府的出版物等著作。我以這些官民之出版物所提供的事實為材料，嘗試分析臺灣及對於臺灣之經濟的、政治的發展之事實關係，探討其社會意義，瞭解臺灣統治的性質。而因其意義、其性質，具備獨佔資本主義階段的帝國主義特徵，因此本書題為《帝國主義下的臺灣》。

如上，本書是關於以經濟為中心所見的臺灣社會發展之科學分析。以一定的理論嘗試分析社會的事實，探討其意義，而以此具體分析的結果來確立或修正科學的理論。殖民地之社會科學的研究，亦不外採此方法。不只臺灣，朝鮮、印度、阿爾及利亞及其他殖民地，亦只有以此方法才能真正認識其殖民地性。同時，才能明瞭支配該時代之國民經濟政治及世界經濟、政治的活動型態，得以如實地把握其社會意義。殖民地之學問研究的可能性及重要性即在此。如此，本書之主題雖是臺灣，但同時也是日本帝國主義，更進而是一般帝國主義殖民政策的研究。以臺灣為具體案例，說明帝國主義的殖民政策理論及日本殖民政策之活動型態。

也就是說，矢內原忠雄是透過以臺灣作為一個具體的分析案例，想要來理解日本帝國之殖民政策，甚至一般的帝國主義的殖民政策之性質。

本書是科學性分析之書，不是提倡政策的政論。但事實關係之分析將會明白地指出問題之所在及其性質，歷史發展之把握也將指示出今後的發展方向。只有透過正確地認識事實發展，才有可能說明過去之政策、批判現在之政策、樹立將來之政策。決定今日及將來之政策的，是表現於過去及今日的事實與事實發展的方向。正確而銳利地分析此事實關係，瞭解其社會意義，以描繪出其發展方向，是科學的任務。因此，科學可以理解過去、認識現在，並先一步地預想未來。據此以樹立政策，是政治家的任務。本書雖非政論，但也可以說包含著關於殖民統治之方針的若干「天氣預報」。

本書雖然貧乏，但卻是我科學上的一個勞作。如果披露我關於殖民地問題

的心情的話，則是衷心仰望實現「被虐者的解放、沈淪者的提升、自主獨立者的和平結合」。本書是抱持如此之心情的作者，以如此之心情所做的一个學問上的勞作。

矢內原一方面強調他的研究是科學的學問研究，這種研究對於殖民地統治具有預測性的效力。但他也同時披露他做為一個研究者的心情，是想要透過研究實現信仰上的理想。

理解《帝國主義下的臺灣》的第一個關鍵詞：帝國主義

就如矢內原自己所說的，他對於臺灣殖民地的研究之重點並不是在陳述事實，而是在說明這些事實的意義，而且這些事實的選取與意義是在證成一個「理論」。也就是說，矢內原是以一個理論架構，來分析總督府的各種出版品所提供的「歷史事實」，並賦予這些事實以意義。以下，就用幾個關鍵詞，來說明矢內原這本書中的「理論」與矢內原解讀的日本之臺灣殖民統治的意義。

矢內原忠雄這部書名為「帝國主義下的臺灣」。他在書中第一篇便開宗明義地說：「本篇之目的，在研究殖民地臺灣問題之帝國主義的性質和帝國主義日本之殖民地臺灣」，而且他自己明確地指出：「在此所謂的帝國主義，是指獨佔階段之資本的對外政治、經濟支配擴張運動」。他在書中也明確地引述這種對於帝國主義的定義，所準據的是列寧（Vladimir Lenin）對於帝國主義的看法。¹⁶ 矢內原如此地理解「帝國主義」有一個 20 世紀初年的背景。以下，對此稍加說明。

說到影響矢內原之殖民地政策研究的西方學者，首先應該舉 19 世紀末、20 世紀初的英國經濟學者霍布森（John Atkins Hobson, 1858-1940）。霍布森對於當時英國的資本主義社會採取批判的態度，可以說是激進的自由主義者或所謂英國式的社會主義者。他指出財富的分配不公，表現於特權階級的過剩積蓄與勞動者的過少消費（這以後被凱因斯吸收發展成「有效需求」的概念），而以確保每個人的平等最低生活水準為理想。但他最有名的著作應該還是初版於 1902 年的 *Imperialism, a Study*。¹⁷ 在這本書中，霍布森指出從根本上推動帝國主義的是資本

¹⁶ 矢內原在書中對於列寧之帝國主義的引述在書中第 8 頁：「[領有臺灣] 當時我國經濟之實力，並未進入如列寧所舉的帝國主義特徵，獨佔資本主義之高度的發展階段」。

¹⁷ 矢內原在戰後還將霍布森的這部著作，翻譯成日文出版。矢內原忠雄譯，《帝國主義論》（東京：岩波書店，1951）。

家（特別是金融資本家）的利益。也就是說，帝國主義的最大驅動力是資本家想要在殖民地累積資本及進行資本的投資。這樣的看法加上奧地利人魯道夫·希法亭（Rudolf Hilferding, 1877-1941）的 *Das Finanzkapita (Finance Capital)*, [1910]，終於成為影響以後列寧之帝國主義論的先驅。

在此先岔出去對霍布森多說幾句話。霍布森認為英國不應該維持一個廣大的「日不落帝國」，他認為英國為了要保有這個世界規模的帝國，必須要有數量很龐大而且強而有力的軍隊，至少要有得以橫行五大洋的海軍，而且為了在殖民地進行統治，也要投注相當的行政、軍事成本，況且殖民地的優厚享受讓殖民地的英國人養尊處優，這些人一旦離開殖民地回到母國反而沒有應對社會的能力。因此，他認為維持著一個龐大的帝國，對於英國來說並不是明智之舉，所以應該放棄殖民地。這種主張的人被稱為「小英國主義者 Little Englander」。大正時期，也有一批日本人（例如，《東洋經濟新報》的三浦鍊太郎、石橋湛山等人）仿效之，主張日本也應該放棄殖民地，因此也被稱為「小日本主義者」。大正時期日本的這些「小日本主義者」的殖民地放棄論，也多少對於臺灣人的「抗日」運動有所影響。¹⁸

希法亭於 1910 年初版的的 *Das Finanzkapita (Finance Capital)*，則致力於分析金融資本的作用。他認為銀行家從社會匯聚資本，首先形成壟斷，這些龐大的壟斷性資本借給工業家使用，讓工業部門也形成壟斷。所以一切都是因為金融資本要將資本輸出，才是推動帝國主義的主要力量。承繼上述霍布森、希法亭對於帝國主義的分析，列寧發展出來了有名的「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的最高階段」（1916）。矢內原就是照著列寧的這個定義來理解帝國主義的，所以他的書名《帝國主義下的臺灣》，意思也就是「在資本主義最高階段下的臺灣」了。

但是，矢內原忠雄也指出：1895 年日本領有臺灣之際，日本的資本主義並未達到「最高（獨佔）階段」，「日清戰爭當時，我國雖也整頓了近代經濟機關的形態，但尚未實行金本位制度，資本之充實也尚薄弱，因為政府之發意計畫及大力的保護獎勵，才漸有殖民地的發展」，「當時之我國，尚不是高度發展階段的獨佔資本主義國家，即未有金融資本主義國家之帝國主義實行者的實質」。所以矢內原認為領有臺灣這個具有帝國主義性質的行動，具有「早熟的帝國主義、帝國主義前期，應該看成是以政治之軍事行動開展帝國主義時代的性質」。

¹⁸ 關於大正時期的這些「小日本主義者」（或稱「急進的自由主義者」）的殖民地政策主張，可以參考井上清、渡部徹編，《大正期の急進の自由主義——『東洋經濟新報』を中心として》（東京：東京經濟新報社，1972）。

矢內原上述對於「帝國主義」的定義及對於 1895 年領有臺灣時的資本主義發展階段的理解，就為自己提出了一個必須究明的課題：那麼，1895 年以後，臺灣如何發展成為處在資本主義最高（獨佔）階段之下？也就是說，《帝國主義下的臺灣》應該就是要研究「日本的資本主義如何在臺灣發展成獨佔階段態勢？」及「日本資本主義在臺灣的獨佔型態為何？」。

理解《帝國主義下的臺灣》的第二個關鍵字：資本主義化

「資本主義化」是另一個理解《帝國主義下的臺灣》之主要論點的關鍵詞。矢內原雖然沒有直接對「資本主義」做定義，但從其書中不斷出現的「資本主義的（日文。中文應該理解成「資本主義式的」、「資本主義性質的」）之文脈來看，也可以知道他所謂的「資本主義的（資本主義式的、資本主義性質的）」指的是：近代式的以資本為主要憑藉之經濟型態，它以私有財產制為基礎、以生產物的商品化為前提，企業化地經營獲利。

矢內原首先透過總督府的出版品及竹越與三郎《臺灣統治志》(1905) 這種宣傳總督府施政的書籍，認定臺灣的經濟狀況在領臺之際尚未具有資本主義的性質，而是在 1904 年完成幣制改革、1905 年完成土地改革、1908 年縱貫鐵路開通、基隆・高雄先後築港之後，才完成經濟基礎的變革，讓企業化的經濟得以發展。尤其是土地調查、權度及幣制改革，更是「臺灣資本主義化的基礎工程」。

雖然在日本領臺前的幾年前，劉銘傳才剛進行過一次大規模的「清賦」，但其目的在於增加土地稅收，因此主要在於清理出未課稅的「隱田」，並未因而確立近代的土地所有權。1905 年總督府完成的土地調查，則是一方面進行田土的科學測量，據以建立具有明確座落、面積、所有權人的地籍，並一方面導入單一、明確的近代土地所有權。矢內原認為總督府完成的土地調查，給予日本資本家在臺灣進行土地投資、設立企業的安全，因此是臺灣資本主義化、日本資本征服臺灣之必要前提，也就是基礎工程。以後接著的林野調查 (1910-1914)、林野整理 (1915-1925) 則是在於確立林野的官、民有區分，並將不要保留的官有林野釋出給民間。這同樣是在確立林野的近代財產制，為誘引資本進入林野進行投資做出準備，是讓林野資本主義化的前提作業。即使 1925 年以後預備以 15 年期進行的森林計畫，亦是這種明確化土地狀況、權利並得據以應用的基礎工作。

矢內原舉出的另一項臺灣資本主義化的基礎工程，是權度及貨幣制度的統一。生產物的商品化交換是資本主義經濟的前提，但是商品化交換必須要有商品之物理的、價值之量的規定。這些「量的規定」如果沒有統一，便無法達到圓滑順暢的效果，因此為了達成資本主義化便需要加以統一，並超越地域的限制盡量在經濟領域內達成制度的一致化。

清末臺灣的度量衡並沒有統一，不但地域之間使用的度量衡不同，不同的業種之間也使用不同的度量衡單位，因此總督府在領臺之初即投入不少精力於調查臺灣各地的度量衡，並於 1900 年以日本內地的度量衡為標準，試圖統一臺灣的度量衡。與統一度量衡大致同時並行的是統一臺灣的貨幣。臺灣原來行用的貨幣，也是混亂錯雜，而且還有以銀、銅等貴金屬秤量行用者，於是透過 1899 年設立的臺灣銀行進行貨幣整理，將臺灣的貨幣整合進日本的貨幣圈。

經過整備上述這些基礎工程之後，總督府利用政策逐步驅逐了清末以來活躍於臺灣的外國資本，代之以日本的內地資本。尤有甚者，在此之前的外國資本性質上是貿易資本，並未能及於臺灣社會內部之生產關係的資本主義化，即未設立產業資本家的企業，而止於商業資本對前資本主義社會進行掠奪的型態。但日本領臺後，樹立了鞏固的近代政府，討伐土匪鎮定治安，透過土地調查、林野調查、統一權度與貨幣等保障投資安全，圓滑了商業的基礎事業，使得資本的活動型態可以發展進入社會內部設立企業，使生產關係也資本主義化了。也就是說，單純的商業資本已經向產業資本發展，甚至形成商業資本與產業資本結合發展的態勢。

矢內原認為在臺灣之資本家企業所以能夠快速地發展起來，有賴於政府的政策性援助。這些援助除了上述的基礎工程之外，國家資本也投入鐵路、築港等有助企業發展的建設。另外，則是透過政府的行政及財政對資本家企業進行直接援助。

理解《帝國主義下的臺灣》的第三個關鍵字：臺灣糖業帝國主義

矢內原以上述既有的理論架構，來分析臺灣之資本主義企業從發生、成長到獨佔的全過程，最好的例子當然是新式製糖業。因此，矢內原另外專門就臺灣新式製糖業的發展，寫了收入本書的第二篇文章「臺灣糖業帝國主義」。以下就以製糖業來介紹矢內原所分析的臺灣新式製糖業。

臺灣新式製糖業之濫觴是 1900 年臺灣製糖株式會社之成立（資本額 100 萬元）。1901 年，以新渡戶稻造所提出之「糖業改良意見書」為藍本，總督府陸續推出各種獎勵措施。1902 年，以「糖業獎勵規則」廣泛地對製糖業所需要的從甘蔗原料的種植、品種改良、增產所需要的肥料費進行補助，而且無償釋出官有地開墾作為蔗園或排水用地，還以提供現品或補助經費讓製糖會社購置新式製糖機器設備。1905 年，更進一步發布「製糖廠取締規則」，限制新式製糖廠的設置，避免製糖會社之間為了獲取製糖原料甘蔗的競爭，同時以原料採收區域制確保製糖會社可以獲得甘蔗原料的充足供應。因此，可以說製糖業是從最初的農業部門起的全部過程，都受到政府的刻意保護。

總督府刻意保護的糖業，就從 1900 年代起一路上升，並很快地發展成獨佔的態勢。1926 年新式製糖會社的資本額為 2 億 6,001 萬元、融資額為 1 億 6,414 萬 5,990 元，約佔臺灣之株式會社總資本額 5 億 6,330 萬元、融資額 3 億 2,198 萬 6,381 元之半。如就耕地面積來看，臺灣之耕地總面積約 80 萬甲，其中被納入製糖會社之採收區域者達 78 萬 5,000 甲，也就是臺灣之耕地幾乎都被規劃為可用來供應新式製糖會社原料甘蔗的蔗田。

從產能來看，1900 年的臺灣製糖會社初創時，當初之資本額只有 100 萬，工場數 1，生產能力 300 噸。但到了 1928 年，新式製糖會社有 11 社（臺灣、新興、明治、大日本、鹽水港、新高、帝國、臺南、臺東、新竹、沙轆），資本額總數 2 億 8,000 萬元，工場數 48，生產能力 4 萬 3,000 噸。可見發展之猛速。如果就其集中的程度來看，這 11 家製糖會社又以臺灣製糖為最大（資本額 6,300 萬，工場數 11，生產能力 1 萬 2,000 噸），如果又加上明治、大日本、鹽水港、新高、帝國，則其資本額合計 2 億 6,691 萬 6,600 元，佔新式製糖會社之資本總額的 94%，工場數合計 47（佔 83%），工場能力合計 3 萬 8620 噸（90%）。如果從資本來源來看工場能力，三井系（臺灣、沙轆）約 1 萬 1,000 噸，三菱系（明治、鹽水港）約 1 萬 2,000 噸，藤山系（大日本、新高）約 1 萬噸，臺銀系（昭和、臺東、新興）約 3,000 噸，松方系（帝國）約 3,000 噸，臺灣地方資本家所擁有的新竹製糖則只有 560 噸。因此，可以看出臺灣企業界最重要的新式製糖業的獨佔程度，尤其以三井、三菱、藤山等三大資本幾乎形成三足鼎立之局面，並且共佔了糖業的 3/4。

糖業資本不只各自力量龐大，彼此之間也在產業內部形成聯合。1910 年 10 月起，糖業會社便組織卡特耳（cartel）臺灣糖業聯合會，致力於協議生產量及各

社之生產比率、對精糖業者提供原料糖的比率、限制販賣價格等，獨佔市場、維持高額利潤，因而製糖會社之間形成了集體壟斷。

糖業資本的企業集中，並不只是存在於一個生產階段，而是擴展到各生產階段，形成混合企業型態。首先，因為糖業需要結合農業部門與工業部門，因此為了企業安全與增大利潤，製糖會社都致力於掌握生產原料甘蔗的土地，甚至自營蔗園、製造肥料、從事蔗園開墾。其次，為了運送原料甘蔗、材料、製品及人員而自己舖設軌道，進而兼營一般運送營業；甚至為了降低海運費用，還購買輪船自己運糖，兼營一般海運業。再者，製糖部門則不但製造分蜜糖，而且從白糖、精糖再製、以廢糖蜜為原料的酒精製造，都納入為延伸的製造內容；砂糖製品則有冰糖工場、製菓業。因此，糖業資本支配了從種植原料甘蔗的開墾事業開始，一直到蔗作、製糖、運送、販賣及生產性消費（製菓）等的廣泛技術、經濟全部過程，形成了混合企業的形態。矢內原很傳神地說：從開墾地上撿石塊的原住民老小，到蔗園及工場的臺灣人農民與勞工、精糖工場內的日本職工、森永喫茶店楚楚可愛的服務生，一概都是臺灣製糖會社，因此也是三井支配下的一個環節。

經過上述這樣的分析之後，矢內原總結地說：一，臺灣的代表性產業糖業由三井、三菱、藤山、鈴木等大資本家獨佔；二，這些大資本家不只獨佔糖業，也及於臺灣的所有產業；三，這些大資本家不只在臺灣，也是在日本全國的獨佔勢力。

後語

矢內原自述其《帝國主義下的臺灣》的重點，在於分析日本對於臺灣殖民的統治之經濟側面，因此我們選擇以上述的三個主題做了簡要的介紹。但是《帝國主義下的臺灣》也並不止於此。例如，書中也分析了臺灣殖民經濟中的階級關係，並且將教育問題、政治問題、民族問題也以專章討論。

我想，既然《帝國主義下的臺灣》是經典，就是值得我們大家細細地閱讀，從中獲得啟發、汲取養分。因此，我上面的介紹充其量只是一個引起大家興趣，提醒大家閱讀時應該注意哪些重點的「導讀」。最重要的，還是大家要自己親自去閱讀、去與作者對話。